

#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规定，现公布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新区党工委“一、二、三、四”发展思路，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持续完善政府网站管理机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继 2023 年后，大鹏新区政府网站再次跻身全国区县级政府门户网站前十强，在 263 家区县级政府网站中排名第九，综合水平达到优秀梯度，进入全国领先政府网站序列。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严格落实《条例》的规定及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主动依托大鹏新区政府在线平台公开本单

位政府信息。2024年在新区政府在线发布政府信息1409条，其中规划计划2条、资金信息12条、人事信息20条、部门动态205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1条、通知公告12条。二是有效整合新区数据资源，推动政府数据开放和共享，逐步形成常态化的数据开放与更新机制。2024年，新区通过“深圳市政府数据开放平台”新增开放数据44条，目前网站上架开放编目206条、累计更新数据110.02万余条，积极响应群众数据开放需求，为企业和市民开展政府数据资源的社会化开发利用提供有效数据支撑。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年收到3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因自然人均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提出撤销申请，我局不再继续处理相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不断完善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审核发布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先审后发”“三审三校”制度，强化信息保密审查力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确保公开信息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创新推出AI智能问答机器人，通过借助大模型的自然语言处理技术、数据分析能力等，全面整合政府网站、政务服务网等渠道数据约5万余条，构建强大知识库，打造集“信息汇聚、智能研判、服务便民”于一体的智能问答体系，相关工作经验入选2024年网上政府优秀创新案例。同时，聚焦民生实事热点，精心策划“政策全流

程” “鹏游新视界” “投资大鹏” 等专题，实现政策服务及最新资讯集中展示、精准直达。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强化新区党政机关网站和新媒体日常管理和常态化监管，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新区党政机关网站和新媒体等信息内容安全和平稳高效运行。同时，在新区政府在线网站互动交流页面准确公开联系电话、邮箱，听取群众意见，接受社会监督。二是优化通报机制，积极会同新区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建立常态化联合检查通报机制，定期通报网站日常监测情况，对栏目信息质量、信息审校等情况进行定期检查，提升各单位信息审校的水平，确保信息发布的\*\*安全性、准确性\*\*。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		

行政强制	/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	/	/	/	/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	/	/	/	/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	/	/	/	/	/	/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	/	/	/	/	/	/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	/	/	/	/	/	/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	/	/	/	/	/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	/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	/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	/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	/	/	/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	/	/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	/	/	/	/
		2.重复申请	/	/	/	/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	/	/	/	/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	/	/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	/	/	/	/
		3.其他	3	/	/	/	/	3
	(七)总计		3	/	/	/	/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有序开展，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部门要求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业务实操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接下来，大鹏新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将针对上述问题，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一是持续优化信息审核流程，建立规范的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更新机制，保证发布信息的权威性、准确性、时效性和安全性；二是定期组织业务培训会，进一步提升新区党政机关网站和新媒体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促进全区党政机关网站和新媒体安全、稳定、规范运行。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处理费。